

**关于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说明**

中喜专审字【2018】第 0359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关于对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中喜专审字【2018】第 0359 号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美控股”)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联美控股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



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联美控股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联美控股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联美控股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Red Seal]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Red Seal]

中国·北京

2018年4月11日

上市公司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沈阳华新联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500.00	2,000.00		900.00	8,600.00	借款	经营性往来
	沈阳新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100.00		3,100.00	-	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沈阳国润低碳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100.00		3,100.00	-	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拉萨联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61,000.00		-	161,000.00	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江苏联美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4,131.78		-	4,131.78	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嘉兴国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005.00		-	1,005.00	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嘉兴联惠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9,005.00		-	9,005.00	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海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4,880.00		-	4,880.00	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沈阳国新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000.00	18,280.65		13,700.00	12,580.65	资金往来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总计				15,500.00	206,502.44		20,800.00	201,202.44		

法定代表人：

李兆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兆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兆强



李兆强



营业执照

(10-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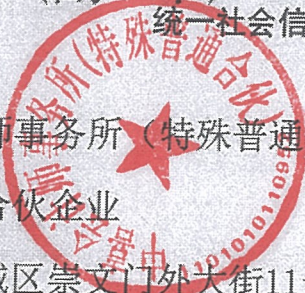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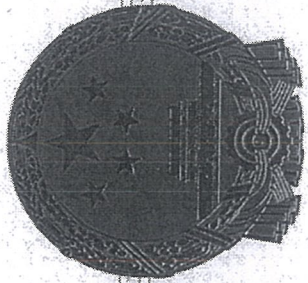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 11 月 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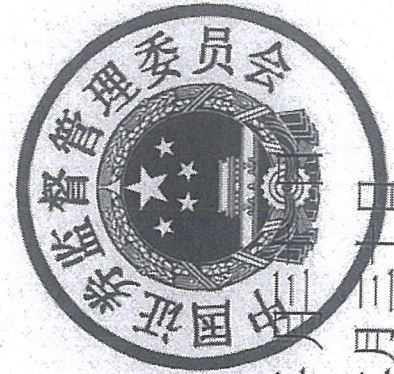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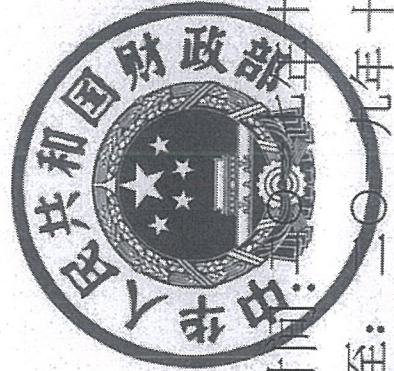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1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证书号: 04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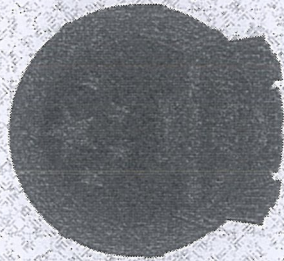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96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增刚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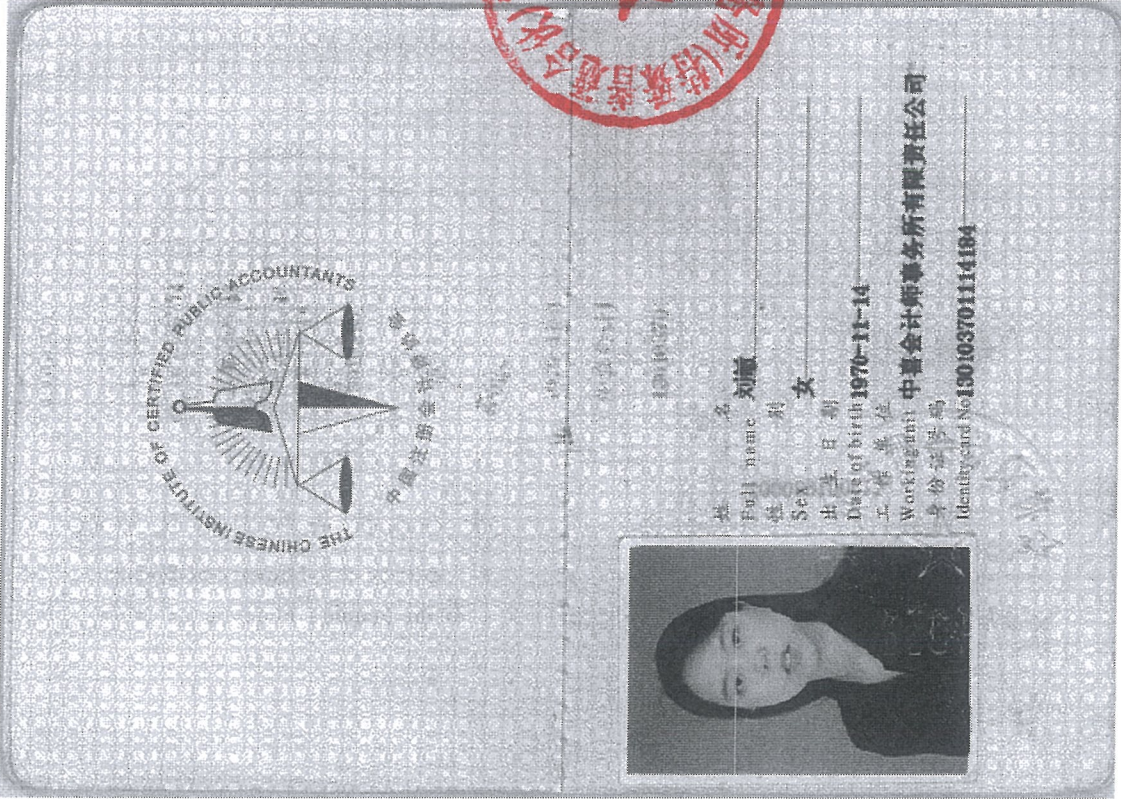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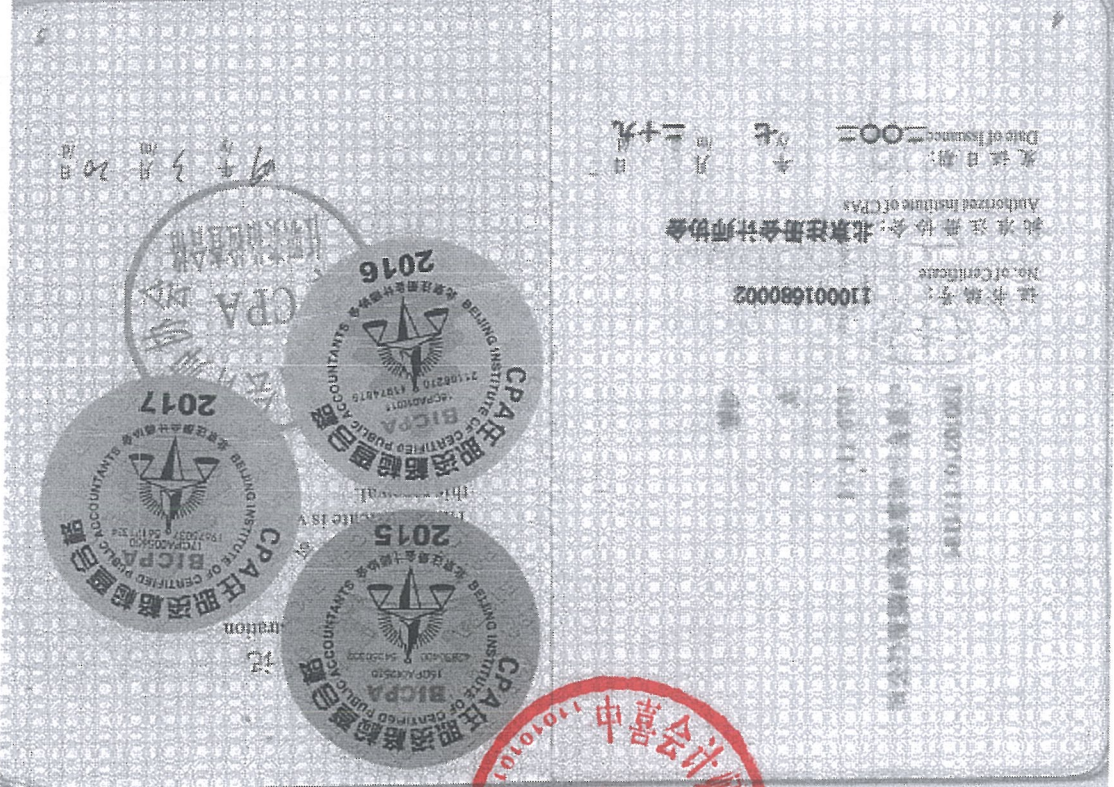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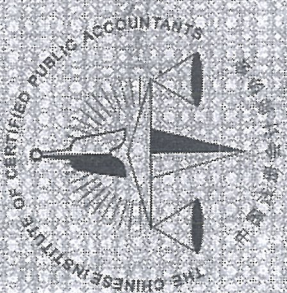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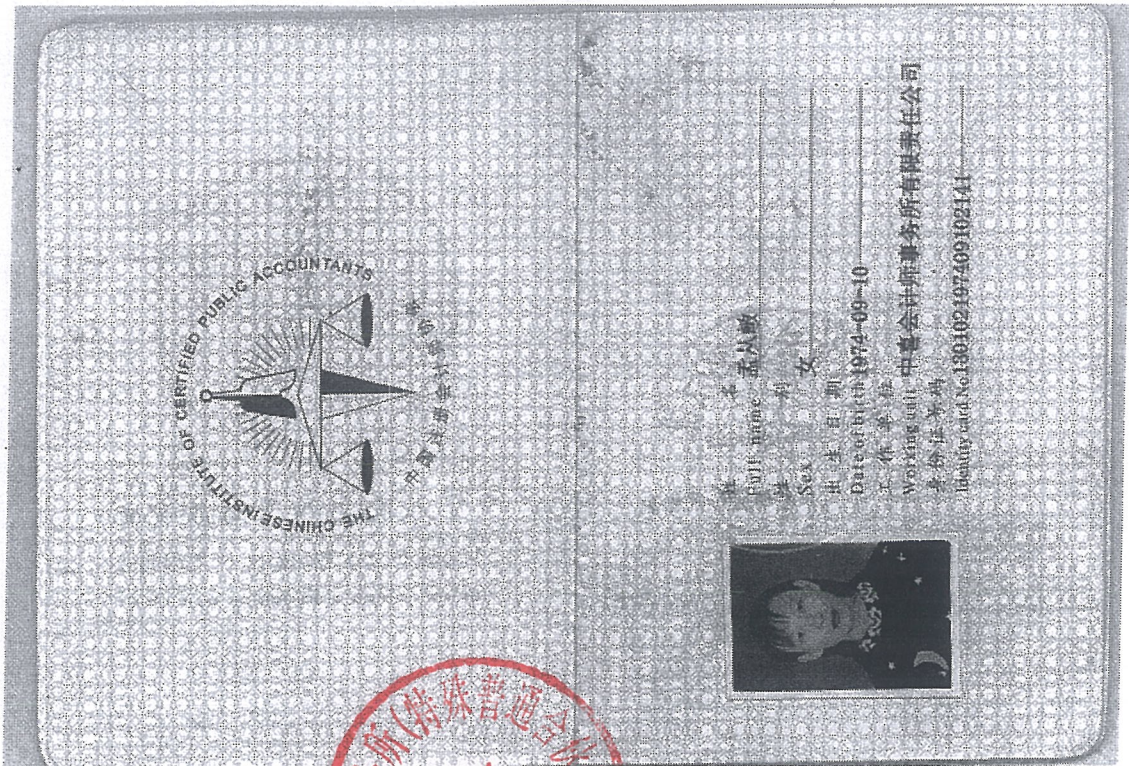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6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4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1-08





姓名: 孟从敏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4-09-10
 Working unit: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102197409102141



证书编号: 11000168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三年五月十日
 Date of Issuance